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5%整数倍 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 年 8 月 26 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张岳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进展告知 函》, 张岳先生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至 2025 年 8 月 26 日, 通过集中 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25,808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4307%。持有 公司股份比例从 5.44304%减少至 4.99997%, 权益变动触及 5%整数 倍的情形。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(一)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1.基本情况		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	张岳			
权益变动时间		2025年7月22日至2025年8月26日			
股票简称	中航泰达	证券代码	836263		
变动类型	增加□ 減少☑	有无一致行动人	是□ 无☑		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		10 スロ			
人		是□ 否☑			
2.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		

股东名称	变动方式	减持股份 (股)	减持比例
张岳	集中竞价	625,808	0.44307%

(二)本次权益变动前后,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股东	股份性质	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	
名称	双 切性例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	持有股份	7,687,908	5.44304%	7,062,100	4.99997%
张岳	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7,687,908	5.44304%	7,062,100	4.99997%

二、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

本次变动是否与已作出的承诺或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存在差异	是□ 否☑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	
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、北交所业务	是□ 否図
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

三、承诺后续事项

- (一)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,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;
- (二)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(公告编号:2025-055);
 - (三)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相关情况,并依据相关规定及

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张岳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》。

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26日